文山市第二中学

2018年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公告

　　为落实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资源配置中教职工配备工作，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优化人员结构，根据《2018年文山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公告》的相关精神，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高中编外合同制教师20名。现将招聘公告如下：

1. **招聘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招聘计划**

　　本次计划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20名。招聘的具体岗位、人数、资格条件详见《文山市第二中学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岗位计划表》。

**三、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政治素质好，热爱祖国，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教育事业，具有奉献精神，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体健康。

2.具备招聘岗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所需的专业或资格。

　　3.具备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二)具体条件

1. 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的本科及以上毕业生,年龄在35周岁（1983年8月6日后出生）以下。

2.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直接进入面试，笔试成绩按参加笔试人员中的最高分数计算。

3.语文教师岗位要求普通话水平二级甲等及以上；其它科目岗位要求具有普通话水平二级乙等及以上。

4.报考教师需具备高中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书。

5.符合服务岗位要求，应聘教师所学专业与报考岗位学科一致，硕士研究生本科学历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相对应也可报考。

6.文山市户籍建档立卡户报考者，笔试、面试各加10分。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应聘

1.招聘考核时仍未取得毕业证的人员。

2.受到禁考处罚期限未满的人员。

3.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受到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4.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5.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不能报考的其他情形。

**四、招聘方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18年8月6日—2018年8月8日（上午8:00—11:30，下午2:30—5:30）。

2.报名地点：文山市第二中学格物楼二楼党政办公室，联系电话：0876-2121665。

3.报名办法：采取本人现场报名的办法。符合条件的人员应在报名前亲笔如实填写《文山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并亲笔签名，如信息不一致或故意填报虚假信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此报名表可从文山市政务网（三七之乡网[www.37.gov.cn](http://www.37.gov.cn/))下载。

4.报名时提交资料（必须按照所列顺序整理）

　　(1)报名表一式一份。

(2)身份证、毕业证（硕士研究生还须提供本科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证等复印件一式一份，同时提交原件审核。文山市建档立卡户还须带《文山市建档立卡户精准扶贫脱贫记录卡》及户口簿，报名时未提交的视为放弃加分资格。

(3)近期免冠小一寸彩色证件照两张。

(二)资格审核

与现场报名同时进行，主要审查报名者的招聘条件，资格审查合格人员名单于报名结束后在文山市政务网（三七之乡网[www.37.gov.cn](http://www.37.gov.cn/))公示。

(三)考试

1.笔试(开考比例不受限制)

笔试时间：2018年8月14日上午9：00-11：00。

笔试科目内容为：专业学科知识。计100分，命题范围为报考岗位学科专业知识。

2.面试

面试时间：2018年8月19日上午8:00至面试结束。

(1)根据笔试成绩，按照同一岗位招聘人数1︰2的比例（免笔试考生不占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的人员。比例内末位出现笔试成绩并列的，同时确定为进入面试人选。

(2)面试采用说课和答辩，重点考察应聘人员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素质。面试满分为100分，当场评分，当场公布分数。面试成绩须达到60分及以上方能进入下一招聘程序。

3.准考证的领取：2018年8月12日上午8:00至11:30，下午2:30—5:30到文山市第二中学格物楼二楼党政办公室。笔试、面试均须携带笔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参加考试。

(四)总成绩的计算方法

综合成绩=（笔试成绩+加分）×50%+（面试成绩+加分）×50%。

上述成绩中，笔试总成绩、面试总成绩通过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并按保留两位小数的计算结果代入综合成绩的计算表达式中，综合成绩均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予以计算并公布。如综合成绩并列，无法确定体检和考核人选的，按学历层次、面试成绩，文山市户籍的先后顺序依次确定；若仍然无法确定体检和考核人选的，由招聘面试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加试。

**五、体检和考核**

(一)确定人选

根据参加面试人员的考试总成绩，按照招聘岗位人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对未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岗位依次递补。

(二)组织体检

体检时间另行通知，体检工作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考生到指定的县（市）级以上人民医院体检，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标准参照云南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执行。

体检时，体检医生与体检者有回避关系的，应予回避。对于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隐瞒真实情况的报考人员，将取消聘用资格。

体检不合格者，不予聘用，并在同一岗位考生中按照综合成绩由高至低的顺序递补一次。

(三)考核

考核采取审阅个人档案、复查资格条件等方式，重点对拟聘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廉洁自律、能力素质等方面进行考核。同时要核实拟聘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具有报考回避的情形等方面情况。

**六、聘用及工资待遇**

体检合格人员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首次签订合同期限为1年，其中第1个月为试用期，以后根据考核结果和相关规定执行。工资待遇基础工资5500元/月，绩效工资500元/月，基础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各学校考核方案发放，工龄每满一年每月增加工龄工资100元，晋升为中小学二级教师每月增加职务工资100元，晋升为中小学一级教师每月增加300元，晋升为中小学高级教师每月增加500元。由用人学校为合同制教师购买“五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人员工资和购买“五险”所需经费，由用人单位按程序报财政审批核拨,个人承担部分由受聘教师所在学校从其工资中扣缴。

**七、纪律要求**

　　(一)按照国家人事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第27条之规定，实行回避制度。

　　(二)本次招聘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努力为应聘人员创造公平竞争的环境，对政策规定、运作程序、方式方法等凡能公开的一律公开，对笔试、面试、聘用结果予以公示。纪检、监察部门进行全过程监督。

　　(三)招聘工作人员要认真执行政策规定，严格遵守招聘程序，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不得随意扩大招聘范围，改变招聘程序，或擅自降低聘用条件和标准。对违纪、失职行为，实行责任追究。

1. 应聘人员要诚信报考并自觉遵守招聘工作规定和纪律，听从安排，服从分配，否则按自动放弃资格处理。在进入面试资格审查、面试、体检、考察等环节放弃的人员，要主动联系市教育局或招聘学校，并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八、郑重提示**

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教辅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九、咨询与监督**

为切实做好2018年文山市第二第中学公开招聘合同制教育工作，便于报考人员咨询了解，同时，纪检监察机构将及时受理招聘工作中反映的问题，对调查属实的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现将咨询电话及监督公布如下：

咨询电话：0876-2121665

监督电话：0876-2143323

附件：

1.文山市第二中学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岗位设置表

2.文山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报名表。

文山市第二中学

2018年7月30日

**文山市第二中学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岗位设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 | 岗位类别 | 岗位 | 语文 | 数学 | 英语 | 政治 | 物理 | 化学 | 历史 | 地理 | 生物 | 合计 |
| 1 | 文山市第二中学 | 城区岗位 | 高中 | 2 | 2 | 2 | 2 | 1 | 1 | 3 | 4 | 3 | 20 |

文山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教师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 民 族 | |  | | 照 片 | |
| 出生年月 |  | 政治 面貌 |  | | 联系电话 | |  | |
| 毕业学校 |  | | 学历 | |  | | | |
| 所学专业 |  | 学 位 |  | | 家庭  住址 | |  | |  | |
| 外语等级 |  | 普通话等 级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报考学校 |  | | | 报考岗位 | |  | | 报考科目 | |  |
| 学习工作简历和奖惩情况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或档案托管单位意见 | 签 字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资格审  查意见 | 签 字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备 注 |  | | | | | | | | | |